



衛生防護中心

Centre for Health Protection

感染控制處

預防中東呼吸綜合症 給中醫診所的感染控制措施重點

甲、中東呼吸綜合症冠狀病毒

病原體

冠狀病毒可分為很多種類，其中包括可能導致輕微疾病的病毒如傷風，它亦可引致嚴重的疾病，如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沙士）。冠狀病毒有三種主要類別，包括：alpha (α)、beta (β) 和 gamma (γ)。而中東呼吸綜合症冠狀病毒（前稱新型冠狀病毒）屬於beta 類別，以往從未在人類中發現，亦跟以往在人類或動物中發現的冠狀病毒（包括引致「沙士」的冠狀病毒）不同。

病徵

2. 患者可出現急性嚴重呼吸系統疾病，病徵包括發燒、咳嗽、呼吸急促和困難。患者可出現肺炎或腎臟衰竭等嚴重併發症。有些患者還有腸胃方面的症狀，如腹瀉和噁心/嘔吐。免疫力較弱的患者，可出現非典型病徵。有些確診個案並沒有任何病徵。

傳播途徑

3. 現時仍未確定，可能透過接觸動物（尤其是駱駝）、環境或確診病人（例如在醫院內）而受感染。



4. 根據目前所掌握資料顯示，中東呼吸綜合症冠狀病毒會經由緊密接觸而出現人傳人的情況。自2014年4月起，有眾多個案為繼發性個案，即透過接觸確診病人而受感染。此類個案主要是與中東呼吸綜合症患者有緊密接觸或在沒有防護的情況下向患者提供治療的醫護人員，相信於醫護環境中受感染。

5. 此外，科學研究支持單峰駱駝屬中東呼吸綜合症冠狀病毒的主要宿主，且是人類感染的動物來源。

潛伏期

6. 2 - 14天。

治療方法

7. 暫時仍有針對性治療此病的方法，主要為支援性治療。

乙、本文主要簡述在中醫診所實施對中東呼吸綜合症之感染控制措施重點

一、早準備

(a) 五個潔手時刻

員工要嚴遵五個潔手時刻：

1. 接觸病人前
2. 執行清潔/ 無菌程序前
3. 接觸體液後
4. 接觸病人後
5. 接觸病人周圍環境後

診症室及登記處應備有酒精搓手液或潔手設備，包括洗手設備、抹手紙及有蓋垃圾箱等。在診所內當眼處應張貼潔手海報，並備有相關單張，以提示病人及其伴同人士應時刻保持手部衛生。

(b) 咳嗽禮儀

在診所內當眼處應張貼咳嗽禮儀，以提示病人及其陪伴人士應時刻注意個人衛生。例如打噴嚏或咳嗽時應掩著口鼻，並保持手部衛生。如病人有發熱或有呼吸道感染徵狀應佩戴外科口罩。

(c) 環境整潔

診所環境應保持整潔，每天應以清潔劑最少清潔一次，或有需要時用消毒劑，例如用1份含5.25%次氯酸鈉的家用漂白水與99份清水混和來進行消毒。經常觸摸的地方例如門柄、廁所，應加強清潔。如表面受到嘔吐物或其他體液污染，先用吸水力強的即棄抹布清理可見的污物，然後用1比49稀釋家用漂白水溶液消毒。此外，應定期檢查及維護樓宇排水管及隔氣彎管以防環境污染。

(d) 適當處理污染醫療物品、安全處理利器

處理污染醫療物品則須遵從有關物品清潔、消毒與滅菌準則。

使用後的即棄針和利器，應直接棄置於有醫療廢物標籤的利器收集箱。詳情請參閱“建議的針灸感染控制指引-草稿” https://www.chp.gov.hk/files/pdf/proposed_guidelines_on_infection_control_related_to_acupuncture_chi.pdf

(e) 佩戴適當個人防護裝備

根據接觸性質和風險評估佩戴適當的個人防護裝備。接觸每位病人後，員工應卸下個人防護裝備及潔手。

二、早發現

(a) 在登記處為病人作風險評估

在登記處為病人作風險評估（詳情請參考附錄甲）。如病人被評定為懷疑個案，病人須佩戴外科口罩及安置於指定獨立房間作等候安排。

三、早隔離

(a) 指定房間

安置懷疑個案於指定獨立房間等候轉介，房間只可存放必須物品。

(b) 保存記錄

保存病人病歷和職員輪值表，當發現懷疑個案時，以便衛生防護中心進行個案追蹤。

(c) 環境清潔及消毒

- (i) 負責清潔的員工應佩戴適當的個人防護裝備
- (ii) 所有可能被污染的環境表面及安置懷疑個案的房間，應用1份含5.25%次氯酸鈉的家用漂白水與49份清水混和來進行消毒，待15至30分鐘後，再用清水沖洗及抹乾。
- (iii) 如地方被血液、分泌物、嘔吐物或排泄物污染，應使用1份含5.25%次氯酸鈉的家用漂白水與4份清水混和來進行消毒，待10分鐘後，再用清水沖洗及抹乾。

丙、中東呼吸綜合症的最新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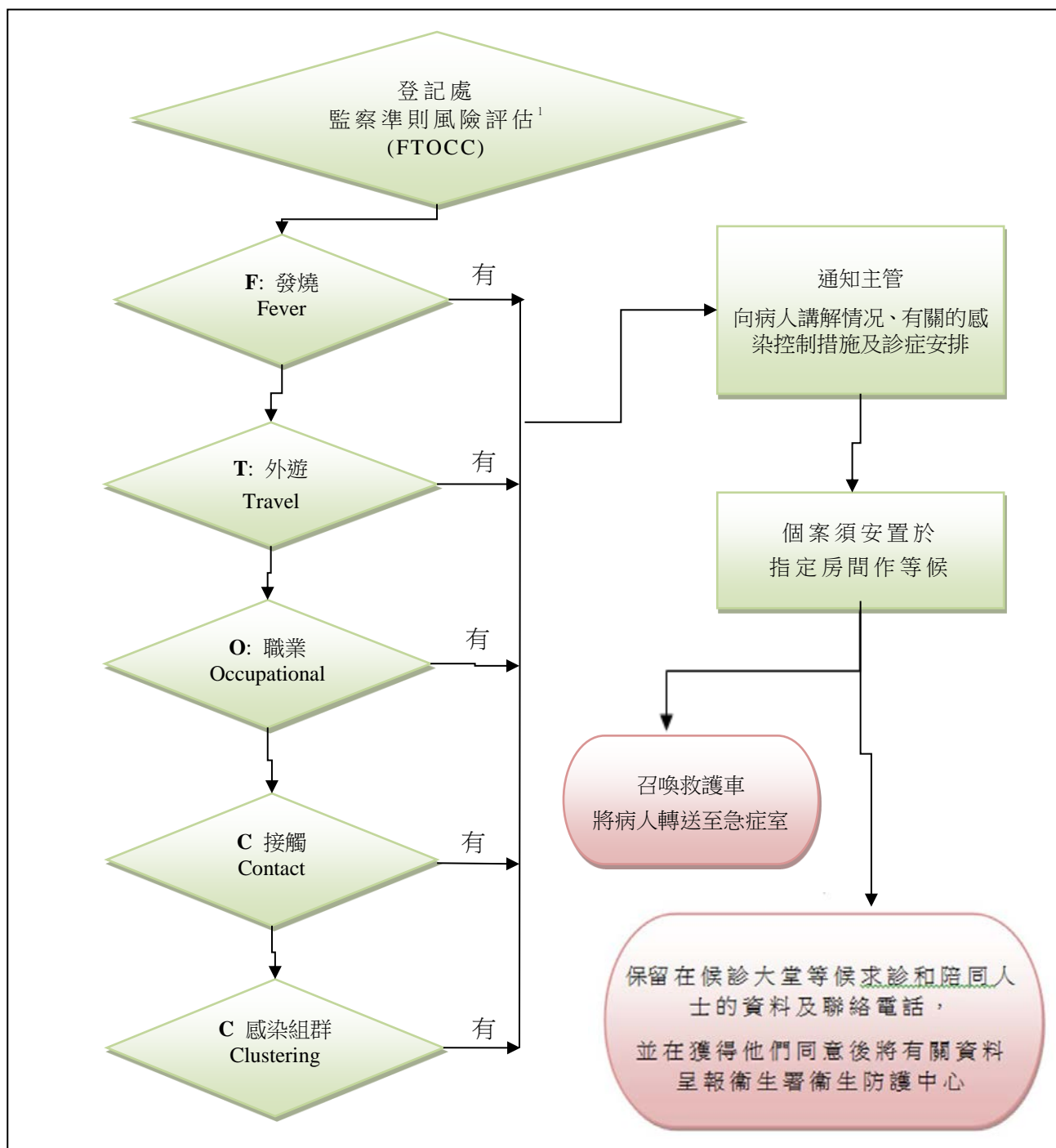
有關中東呼吸綜合症的最新情況，請瀏覽衛生防護中心專題網頁：http://www.chp.gov.hk/tc/view_content/26511.html

二零一五年六月
(二零一九年八月最後更新)

本文件的版權屬香港特別行政區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所有。本文件所載資料可隨意摘錄作教育、訓練或非商業用途，但請註明資料來自香港特別行政區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除非事先獲得該中心的准許，否則任何人士不得使用、修改或複製本文件的任何部分作上述以外的用途。

附錄甲

中醫診所對個案風險評估的流程



¹「FTOCC」監察準則，適用於分流及識別所有疑似患有傳染病之求診人士

FTOCC:

甲、發燒 (Fever)

乙、外遊記錄 (Travel)：病發前二至十四天曾到訪或居住在受影響地區

丙、職業 (Occupation)：實驗室工作；需護理病人的人士或需接觸駱駝

丁、接觸記錄 (Contact)：病發前二至十四天曾接觸確診感染中東呼吸綜合症之患者；或有發燒及呼吸道病徵的患者，同時該患者在病發前二至十四天曾到訪或居住在受影響地區；或曾與駱駝接觸

戊、出現感染群組 (Clustering)：集體出現發燒或肺炎等症狀